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GENCH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上海建橋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及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分比變化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969,854	929,885	4.3%
毛利	539,894	574,377	-6.0%
除稅前溢利	298,331	379,332	-21.4%
年內溢利	223,618	283,365	-21.1%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969,854	929,885
銷售成本		<u>(429,960)</u>	<u>(355,508)</u>
毛利		539,894	574,377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7,518	44,032
銷售及分銷開支		(4,544)	(3,635)
行政開支		(240,239)	(199,342)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8,364)	(2,605)
其他開支		(8,808)	(8,688)
融資成本	6	<u>(27,126)</u>	<u>(24,807)</u>
除稅前溢利	7	298,331	379,332
所得稅開支	8	<u>(74,713)</u>	<u>(95,967)</u>
年內溢利		<u>223,618</u>	<u>283,365</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223,618</u>	<u>283,365</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u>人民幣0.57元</u>	<u>人民幣0.72元</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223,618</u>	<u>283,365</u>
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使用不同貨幣呈列財務報表的換算差額	<u>221</u>	<u>82</u>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221</u>	<u>82</u>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使用不同貨幣呈列財務報表的換算差額	<u>(1,843)</u>	<u>(375)</u>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1,843)</u>	<u>(375)</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1,622)</u>	<u>(293)</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221,996</u></u>	<u><u>283,072</u></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u>221,996</u></u>	<u><u>283,072</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07,320	2,318,467
使用權資產		591,380	605,653
其他無形資產		7,787	4,848
長期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020	2,255
遞延稅項資產		150	13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131,037	—
非流動資產總值		3,144,694	2,931,354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1	11,748	9,59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884	14,9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73,168	340,516
受限制現金		8,369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30,399	506,107
流動資產總值		830,568	871,148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250,394	259,782
計息銀行借款		163,000	72,652
租賃負債		846	1,251
合約負債	13	512,885	511,183
應付稅項		48,955	90,994
遞延收入		2,913	1,031
流動負債總額		978,993	936,893
流動負債淨額		(148,425)	(65,74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996,269	2,865,609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666,926	686,774
租賃負債	1,786	1,254
遞延稅項負債	7,621	—
遞延收入	2,806	7,752
非流動負債總額	679,139	695,780
資產淨值	2,317,130	2,169,829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677	3,677
儲備	2,313,453	2,166,152
權益總額	2,317,130	2,169,8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8年5月8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本科教育及專科教育服務。於年內本集團主要業務並無重大變動。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以及營運地點	已登記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上海建橋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8年5月15日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建橋教育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Gench HK」)		香港 2018年6月1日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Gench Education Group US, Inc (「Gench US」)		美國 2018年8月13日	無面值	100%	頒授學位的高等 教育院校
望亭教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Gench WFOE」)*	(2)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0月31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
上海建橋(集團)有限公司 (「建橋集團」)	(1)、(2)	中國／中國內地 2000年11月7日	人民幣175,0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
上海建橋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建橋投資」)	(1)、(2)	中國／中國內地 1999年8月3日	人民幣37,5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
上海建橋學院有限責任公司 (「建橋學院公司」)	(1)、(2)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9月28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提供一般本科 教育服務
上海望亭後勤管理服務有限 公司(「望亭後勤」)	(2)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6月16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後勤管理服務

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以及營運地點	已登記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上海望亭企業服務有限公司 (「望亭企業」)	(2)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7月14日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企業服務
上海望亭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望亭商業」)	(2)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8月31日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商業管理服務
上海望亭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望亭餐飲」)	(2)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9月1日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餐飲管理服務
上海建橋啟航培訓學校有限公司 (「建橋啟航」)	(2)	中國／中國內地 2024年9月10日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自學考試輔導 教育機構
上海建橋海石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海石文化」)	(2)	中國／中國內地 2024年12月3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文化傳播服務
上海建橋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建橋文化」)	(2)	中國／中國內地 2024年12月3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文化傳媒服務

* 該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1) 該等實體透過合約安排擁有。

(2) 該等公司的英文名稱乃由本公司管理層盡力直接翻譯中文名稱而得，因為該等公司並無註冊正式的英文名稱。

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要求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權益投資、存放於持牌銀行的大額存單及理財產品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48,425,000元。本公司董事(「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

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來自營運之充足現金流量及現時可用之銀行融資以應付其到期時之負債。因此，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受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之間的合約安排；
- (b) 由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於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按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合併計算，並持續合併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當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部分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交易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時全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照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倘適用）。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2020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訂明計量出售及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的賣方－承租人之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會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由於本集團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起並無產生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出售及租回交易，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b) 2020年修訂本澄清劃分負債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延遲清償的權利及延遲權利於報告期末必須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權利延遲清償的可能性的影響。該修訂本亦澄清負債可以自有權益工具清償，及只有可轉換負債中之兌換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其負債的條款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本進一步澄清於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的契諾中，僅該實體於報告日期或之前必須遵守的該等契諾會影響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受限於實體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須遵守未來的契諾之非流動負債須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於2023年及2024年1月1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認為於首次應用該修訂本後，將其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維持不變。因此，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釐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規定額外披露該等安排。該修訂本內的披露規定旨在幫助財務報表的使用者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敞口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該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提供高等教育服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依據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而區分。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公司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並不包含獨立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因此，概無呈列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域資料

於年內，由於全部收益均於中國產生，且所有長期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源自中國，故本集團僅於一個地理位置內經營業務。因此，概無另行呈列任何地域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概無向單一客戶提供的服務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的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學費	809,987	781,456
寄宿費	134,045	125,996
教育相關服務	18,557	17,950
其他服務	7,265	4,483
總計	969,854	929,885

(i) 分拆收益資料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隨時間確認		
學費	809,987	781,456
寄宿費	134,045	125,996
教育相關服務	13,108	13,171
其他服務	7,265	4,483
總計	964,405	925,106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教育相關服務	5,449	4,779
總計	969,854	929,885

(ii) 履約責任

學費及住宿費

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達成，學費及寄宿費一般於各學年開始前預先支付。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不披露該等服務之餘下履約責任。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4,173	5,416
來自向第三方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	—	306
校園內的超市及照相館等營辦商的經營租賃收入	9,605	8,0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其他利息收入	6,018	2,29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其他利息收入	1,023	—
政府補助	19,882	23,132
其他	5,442	3,725
其他收入總額	46,143	42,888
收益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	—	52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1,168	5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188	99
出售使用權資產項目的收益	19	—
收益總額	1,375	1,144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47,518	44,032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31,270	24,965
租賃負債利息	38	21
小計	31,308	24,986
減：資本化利息	(4,182)	(179)
總計	27,126	24,807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服務的成本		429,960	355,50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薪金及其他津貼		348,427	289,247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56,644	49,413
總計		405,071	338,6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1,633	79,8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646	15,58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704	829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295	500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		—	52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1,168	516
核數師酬金		2,000	2,000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應收賬款減值淨額	11	2,279	2,286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6,085	319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為人民幣100,890,000元(2023年：人民幣79,874,000元)、使用權資產折舊為人民幣15,270,000元(2023年：人民幣15,266,000元)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為人民幣1,205,000元(2023年：人民幣336,000元)，均已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中。

8.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無須就於開曼群島進行的業務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的直接持有附屬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無須就於英屬維爾京群島進行的業務繳納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源自或在香港及美國賺取應課稅溢利，因此本集團毋須於香港及美國支付所得稅。

除Gench WFOE、望亭商業、望亭餐飲及望亭企業外，本集團所有在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於年內均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稅務法規的要求，Gench WFOE申請了「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2023年11月15日取得證書，為期三年。因此，Gench WFOE於2024年及2023年須按1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望亭商業、望亭餐飲及望亭企業已獲核准為小微企業，並於2024年及2023年享有5%的優惠所得稅率。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	67,111	96,012
遞延	7,602	(45)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74,713</u>	<u>95,967</u>

年內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的對賬，以及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298,331</u>	<u>379,332</u>
按法定所得稅率計算	75,550	95,858
不可扣稅開支	1,664	1,346
地方當局制定的較低稅率	(2,672)	(1,521)
研發開支額外扣減	(805)	(623)
有關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689)	1,498
過往期間的已動用稅項虧損	(1,460)	(1,405)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341	814
未確認之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784	—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74,713</u>	<u>95,967</u>

9. 股息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0.10港元(2023年：0.10港元)	36,410	37,640
中期－每股普通股0.10港元(2023年：0.10港元)	<u>36,145</u>	<u>36,284</u>

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223,618,000元(2023年：人民幣283,365,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95,313,685股(2023年：395,555,892股)計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份數目乃經剔除本集團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定義見附註14)持有之股份及購回股份後得出。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計算：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應佔溢利	<u>223,618</u>	<u>283,365</u>
	股份數目	
	2024年	2023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95,313,685</u>	<u>395,555,892</u>

11. 應收賬款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2,446	10,102
減值	<u>(698)</u>	<u>(512)</u>
賬面淨值	<u>11,748</u>	<u>9,590</u>

應收賬款主要為學費、寄宿費及教育相關服務費。於報告期末，根據交易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後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9,517	7,351
1至2年	1,684	1,683
2至3年	481	492
3年以上	66	64
總計	<u>11,748</u>	<u>9,590</u>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12	280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附註7)	2,279	2,286
已撇銷為無法收回的款項	<u>(2,093)</u>	<u>(2,054)</u>
於年末	<u>698</u>	<u>512</u>

本集團的學生需預付下個學年的學費及寄宿費，學年一般於9月開始。尚未支付應收款項指與已申請延期繳交學費及寄宿費的學生有關的金額。延期付款並無固定期限。基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涉及大量個人學生，故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

教育相關服務之應收賬款主要來自食堂管理服務費及配送服務費，並根據相關協議條款於發出繳款通知書時到期支付。

本集團並無為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項目。應收賬款為不計息。

減值分析於各報告日期進行，使用撥備矩陣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下文載列有關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的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敞口資料：

應收學費

2024年12月31日

綜合評估	逾期				總計
	12個月以下	13至24個月	25至36個月	36個月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2.42%	9.20%	21.05%	40.19%	5.01%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7,779	1,739	570	107	10,195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88	160	120	43	511

2023年12月31日

綜合評估	逾期				總計
	12個月以下	13至24個月	25至36個月	36個月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2.00%	10.41%	21.10%	54.63%	5.37%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6,938	1,767	583	108	9,396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39	184	123	59	505

應收寄宿費

2024年12月31日

綜合評估	逾期				總計
	12個月以下	13至24個月	25至36個月	36個月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0.28%	1.87%	3.13%	7.50%	0.80%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360	107	32	2	501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	2	1	—*	4

2023年12月31日

綜合評估	逾期				總計
	12個月以下	13至24個月	25至36個月	36個月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8%	1.96%	5.88%	11.76%	0.99%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553	102	34	17	706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	2	2	2	7

應收教育相關服務費

2024年12月31日

綜合評估	逾期				總計
	12個月以下	13至24個月	25至36個月	36個月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10.46%	-	-	-	10.46%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1,750	-	-	-	1,750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83	-	-	-	183

* 餘額不足人民幣1,000元。

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714	1,615
建設項目的應付款項		100,284	96,804
其他應繳稅項		5,845	7,200
租金墊款		984	437
向學生收取的雜項墊款	(i)	50,856	49,354
應計花紅及其他僱員福利		53,725	55,253
應計利息開支		849	768
押金		5,110	4,612
其他應付款項		31,027	43,739
總計		250,394	259,782

(i) 墊款指向學生收取並將代學生支付的與教科書、軍事訓練、身體檢查、保險等有關的開支。

上述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13. 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收益有關的合約負債，即於2024年12月31日未獲達成的履約責任，預期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學費	426,716	426,233
寄宿費	86,169	84,950
總計	<u>512,885</u>	<u>511,183</u>

本集團於各學年開始前預先向學生收取學費及寄宿費。學費及寄宿費按比例於各課程的相關期間確認。學生有權按比例就未獲提供的服務獲得退款。

合約負債於年內的重大變動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11,183	474,398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511,183)	(474,398)
因已收現金而增加，不包括年內確認為收益的金額	<u>512,885</u>	<u>511,183</u>
於年末	<u>512,885</u>	<u>511,183</u>

概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於各報告期末的合約資產。

14.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0年12月11日，董事會批准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的成長及發展曾經或可能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i)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ii)董事（包括任何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iii)任何顧問或諮詢人（專業或以僱傭或合約或名譽或其他方式委聘的受薪或無償顧問或諮詢人）（「合資格參與者」）將有資格參與該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及目標為(i)肯定若干合資格參與者作出的貢獻並給予獎勵，務求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及(ii)吸引合適的人員推動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

董事會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計劃規則」)決定提前終止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將自2020年12月11日起至董事會釐定並向董事會根據計劃規則選出的可參與股份獎勵計劃的有關合資格參與者(「獲選參與者」)授出的最後一批股份歸屬及轉讓予獲選參與者或根據計劃規則失效當日止，惟2020年12月11日起計滿10週年或之後不再授出獎勵。

股份獎勵計劃將由董事會按照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信託契據」)之條款管理，信託契據由本公司(作為委託人)與受託人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於2020年12月11日訂立(經不時重列、補充及修訂)。

受託人須按照信託契據的條款，持有信託基金(包括獎勵股份及相關收入)。董事會可不時公佈股份獎勵計劃的實施及運作手冊。

董事會可隨時及不時促使向受託人支付一筆現金，用於在場內及／或場外購買股份以供股份獎勵計劃運作。

受限於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與條件及待達成所有相關歸屬條件後，由受託人代表獲選參與者持有的相關獎勵股份須根據歸屬時間表(如有)歸屬，受託人須促使於歸屬日期向有關獲選參與者轉讓獎勵股份，前提是獲選參與者在授出獎勵股份後一直並於各有關歸屬日期仍為合資格參與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購入以下股份：

	就股份獎勵 計劃購入的 股份數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9,598,500	81,944
購入及代扣	901,500	2,560
於2024年12月31日	20,500,000	84,504

自2020年12月11日起至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董事會並無授出任何獎勵、令其失效或註銷。

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3月28日，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向於2025年6月4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0.10港元的末期股息。有關提議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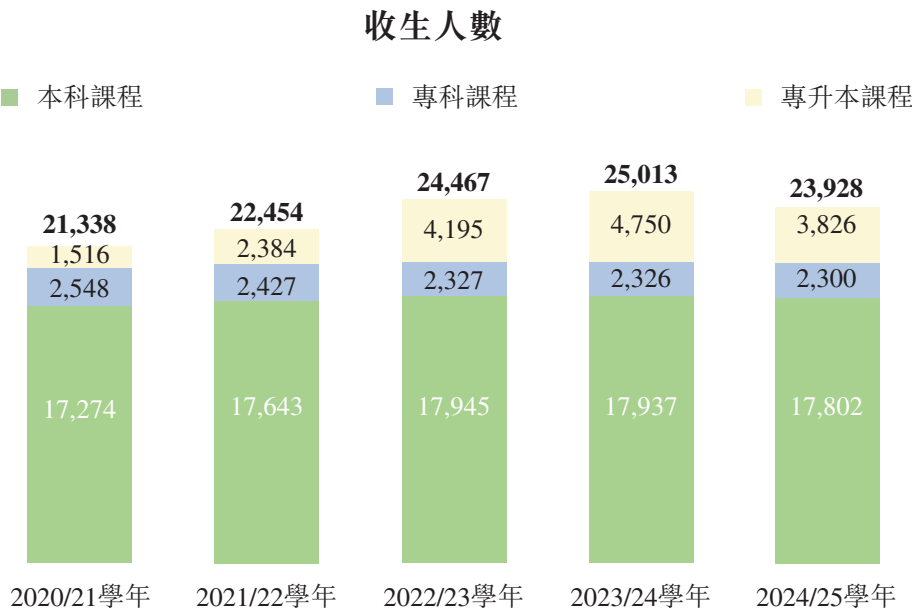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本集團為一家提供本科及專科教育的高等職業教育集團，專注高質量辦學，為學生提供優質教育。本集團於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運營國內領先民辦大學上海建橋學院，按2024/25學年的全日制在校生人數而言，本學院為上海最大型的民辦大學，亦為整個長江三角洲領先的民辦大學。根據中國校友會網，本學院於2022-2024年連續三年蟬聯中國民辦大學排名I類第三名，並於2020-2024年連續五年蟬聯長三角民辦大學第一名。

收生人數

2024/25學年，本學院全日制在校學生總人數23,928名，較2023/24學年下降1,085名。下降主要原因為2022/23學年擴招的專升本課程學生已於2024年7月畢業，造成專升本課程收生人數有所下降。2024/25學年，本學院本科課程招生4,505人，專科課程招生763人，專升本課程招生1,838人。



學費標準

下表載列於所示學年全日制課程的學費數據：

	2022/23學年 人民幣元	新生學費 ⁽¹⁾	
		2023/24學年 人民幣元	2024/25學年 人民幣元
本科課程	32,000-39,800 ⁽²⁾	32,000-39,800 ⁽²⁾	32,000-39,800 ⁽²⁾
專科課程	20,000	20,000	20,000
專升本課程	23,000-38,000	30,000-39,800	32,000-39,800

附註：

- (1) 上文所示學費僅適用於相關學年入學的全日制學生，並不包括向繼續教育課程的非全日制學生收取的學費。
- (2) 本科課程的學費範圍包括(i)本科課程；及(ii)國際項目項下的本科課程，其並不包括國際設計學院的學費每學年人民幣80,000元、雙語授課數字媒體技術課程的學費每學年人民幣58,000元、雙語授課新聞學課程的學費每學年人民幣45,000元，以及與沃恩航空科技學院合辦的國際項目的學費每學年人民幣45,000元。

業務回顧及運營更新

本學院

本學院是一所以本科教育為主的應用技術型高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學院設有40個本科專業，10個專科專業，覆蓋經、管、文、工、藝、理及教育學等多個學科門類，擁有國家級特色專業、教育部本科專業綜合試點改革專業各1個，上海市一流本科專業15個，上海市特色專業3個。

本學院辦學質量處於同類院校頂尖水準，品牌積澱廣受讚譽。2024年1月，中國校友會網公佈《2024校友會中國大學排名》，本學院連續三年蟬聯校友會中國民辦大學I類第三名。辦學24年來，本學院自2004年起連續18年獲九屆「上海市文明單位」榮譽稱號，2015年至2020年獲評「上海市花園單位」，2015年首次獲評「全國文明單位」，為上海民辦高校首家，並於2017年與2020年兩度通過複查，繼續保留「全國文明單位」榮譽稱號，2018

年通過上海市質量體系審核中心的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2021年5月通過再認證，2019年11月通過教育部本科教學工作審核評估。2022年2月，本學院獲批「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創新發展中心」，當月亦入選「2019-2020學年度上海市安全文明校園」，並於2024年3月再度入選「2021-2022學年上海市安全文明校園」。2024年4月，本學院榮獲全國首批「雷鋒精神高校示範教育基地」稱號，9月，本學院獲「新時代傳播雷鋒精神貢獻獎」。

臨港特區政策及職教政策雙重支持

(I) 戰略新興產業集聚臨港，構建產教融合發展新格局

2024年1月，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印發了《浦東新區綜合改革試點實施方案(2023-2027年)》，進一步支持浦東新區高水準改革開放、打造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引領區，明確在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改革上賦予浦東新區更大自主權。

2024年7月，臨港新片區管理委員會印發了修訂後的《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關於支持產教融合發展的若干政策意見》，明確以打造產教深度融合新發展格局為目標，對符合條件的產教融合項目進行專項支持。具體包括支持示範基地重要載體建設、支持示範基地創新產教合作模式、支持產教融合重大平台建設、重大項目用地保障與金融支持、支持校企合作協同育人、支持「雙師型」師資隊伍建設、支持產業人才技能提升、支持產教融合基地培育、總結推廣產教融合典型案例、支持舉辦高能級產教活動，以進一步加強創新型、應用型、技能型人才培養，構築產業鏈、人才鏈、教育鏈、創新鏈融合發展閉環。

浦東新區開放的發展理念和深厚的經濟基礎，為臨港新片區的發展提供了堅實的支撐。臨港新片區正快速成為中國戰略新興產業聚集點，在多個領域加大差異化制度創新探索，著力構建世界級產業集群。在臨港國家產教融合試點核心區的政策鼓勵下，本學院作為目前臨港唯一民辦高校，在收生及探索產教融合新業態方面的區位優勢愈發凸顯。

(II) 國家支持政策陸續落地，推動現代職業教育高質量發展

2023年6月，國家發展改革委、教育部、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等8部門聯合印發《職業教育產教融合賦能提升行動實施方案(2023-2025年)》，提出推動形成產教融合頭雁效應、夯實職業院校發展基礎、建設產教融合實訓基地、深化產教融合校企合作，並進一步健全「金融+財政+土地+信用」組合式激勵，以加快形成產教良性互動、校企優勢互補的產教深度融合發展格局。

2024年1月召開的全國教育工作會議上提出，要增強職業教育適應性和吸引力，堅持與產業結合、與地方和政府政策結合、與社會區域結構結合、與個人終身學習結合，穩步推進省域現代職業教育體系建設改革，推動市域產教聯合體、行業產教融合共同體建設儘快取得突破。

2024年3月，第十四屆全國人大二次會議審議通過的《2024年政府工作報告》中也明確提出，要引導規範民辦教育發展，大力提高職業教育品質，實施高等教育綜合改革試點，優化學科專業和資源結構佈局，加快建設中國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學和優勢學科，建強應用型本科高校。

2024年7月，中國共產黨第二十屆中央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通過《中共中央關於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進中國式現代化的決定》，提出教育、科技、人才是中國式現代化的基礎性、戰略性支撐，要深化教育綜合改革，加快構建職普融通、產教融合的職業教育體系，完善學生實習實踐制度，引導規範民辦教育發展。

2024年8月，《國務院關於促進服務消費高質量發展的意見》中提出，要推動高等院校、科研機構、社會組織開放優質教育資源，滿足社會大眾多元化、個性化學習需求，推動職業教育提質增效，建設高水準職業學校和專業。

政策的持續支持和鼓勵為產教融合及職業教育高品質發展提供了強有力的支撐。

高質量職業教育體系建設成果卓著

(I) 對接市場人才需求，優化學科專業佈局

本學院專業排名保持全國應用型高校前列，專業建設緊貼需求。2024年4月，中國校友會網公佈《2024中國大學一流專業排名(應用型)》，本學院共有29個專業排名全國前10名，33個專業排名全國前20名，其中，寶石及材料工藝學、網絡工程、軟件工程等14個專業位列全國第一。本學院日語專業與旅游管理專業於2023/24學年順利通過長三角新文科教育專業認證聯盟的專業認證，至此，包括廣告學在內，本學院已有三個專業獲得了新文科教育專業認證。本學院於2024/25學年新增商務英語本科專業，旨在培養具有扎實的英語語言基本功和相關商務專業知識，在國際商務、國際貿易、跨境電子商務等涉外領域中熟練使用英語從事經貿、管理、金融等工作的應用型商務英語複合型人才。我們相信該專業將進一步擴充我們的本科專業類別，優化我們的專業設置，為社會培養更多應用技術型人才。

(II) 提升師資隊伍力量，加強課程品質建設

本學院全職教師博士學歷佔比保持同類院校前列。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學院專任教師中，碩士及以上學位佔比達85.8%，博士學位佔比達28.7%，高級職稱佔比達36.9%，及雙師型佔比達45.7%。本學院堅持結合人才培養目標定位，以及一流專業建設的目標，有規劃、有重點、有步驟地進行課程建設，加強實踐教學和素質教學。本學院12門課程入選2024年度上海市一流本科課程，累計入選上海市一流本科課程數達31門。本學院亦積極把握人工智能發展機遇，全面推進「AI+課程」建設與教學創新，已探索建設70門「AI+課程」。在2024年上海市重點課程申報中，本學院成功獲批9門「AI+課程」，佔總獲批課程的32.1%。同時，本學院也積極組織「AI+課程」建設培訓，不斷提升教師的智能教學能力，為推動教育教學數智化轉型奠定堅實基礎。

(III) 致力教學設施升級，打造特色智慧校園

本集團持續深化對教學科研儀器設備及教學實驗室的升級改造，致力於打造一個現代化、智慧化的教學環境。完成雲中建橋智慧教學平台首期雲教學中心、雲考試中心以及雲教學管理中心的搭建，構建起「以學生為中心、以學習為核心」的教學過程支撐體系，同時建設科研系統以提升科研管理效能，並自主研發OA工作流系統，進一步提升工作效率與管理水準。圍繞課程教學改革和課堂教學革命，把AI、5G、VR（虛擬現實）等技術嵌入教學改革過程，把智慧學習場景應用與課堂教學革命相結合，建設網上自主學習中心和網上「移動教學樓」，打造智慧教學環境。

(IV) 促進學生全面發展，提升就業競爭力

本學院圍繞「五育並舉」「三全育人」總要求，持續深化「核心素養+能力本位+成果導向+持續改進」人才培養體系，進一步提高應用型人才培養品質。本學院亦高度重視學生高質量就業，近幾年畢業生就業率始終穩定在98%及以上。截至2024年8月31日，本學院2024屆畢業生就業率高達99.1%，升學率達5.7%，出國率達4.6%，報

到就業的畢業生中，58.8%留在上海地區就業。此外，根據麥可思報告，2022年至2024年聘用過本學院應屆畢業生的用人單位對學院畢業生的總體滿意度均達到95%以上。2024年5月，本學院獲「上海市促進就業先進集體」榮譽稱號，12月，本學院獲「2024年度高質量就業最佳服務高校」榮譽稱號。

(V) 持續深化校企合作，產教融合協同育人

2024年，本學院確立了向產教融合型大學轉型的重大戰略，提出《上海建橋學院加快向產教融合型大學轉型行動方案》，緊緊圍繞區域產業佈局要求，以產定教、以產定學、以產定研、以產定創，構建以「一體兩翼三融四境」為主要內容的產教融合模式，努力實現「產、學、研、創」四位一體協同發展。力爭2030年初步完成、2035年全面完成產教融合型大學轉型，用產教融合型大學的鮮明特色充實應用型大學的鮮亮底色，建成全國公認的應用型一流民辦大學。

基於過往，本學院產教融合已取得顯著成果。2023/24學年，本學院精心打造產教融合類課程36門，行業企業共建、共同授課123門次，通過校企協同育人、項目式教學等多元方式，將產業前沿技術、行業發展動態和企業實踐案例有機融入課程教學。截至2023/24學年，本學院共有校內外實習、實訓基地370個。本學院已運營4個高能級產教融合基地，涉及通信技術、互聯網、智能製造、集成電路等高科技領域。本學院為上海市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臨港新片區首批產教融合基地，「數聯智造」產業學院為首批上海市級重點現代產業學院，「集成電路」產業學院為第二批上海市級重點現代產業學院。

本集團亦於2022年12月開展第四期校舍建設計劃，有關校園設施總建築面積為約86,400平方米，主要包括(i)一幢教學培訓大樓(其將有助於對接校企資源，深度產教融合)；(ii)三幢人才公寓樓(其將提高本學院對優秀人才的吸引力及助力本學院產教融合各類專家引進)；及(iii)一幢多功能研發中心(其將有助於產教融合研究及入駐企業聯合人才培養)。第四期校園設施已於2024/25學年逐步投入使用，預計於2025年3月全部投入使用。

未來展望及業務策略

本集團始終堅持高質量辦學的教育理念，著力構建高質量應用技術型人才培養體系，致力於辦人民滿意的教育，建全國一流的民辦高校。本集團發展思路與國家推動職業教育高質量發展的方向高度契合，我們相信，本集團在立足於浦東與臨港雙特區的地域優勢及中國戰略新興產業集聚臨港的發展機遇下，堅持質量提升及內涵式發展，打造產教融合生態標桿校園，爭當中國高等教育高質量發展長跑者的發展思路，及本學院完成營利性轉設的稀缺價值，有望獲得業界更加廣泛的認可。展望未來，我們將利用以下策略推進業務發展：

立足已有優勢，堅持走高質量發展之路

2024/25學年，我們繼續對學費進行了優化，專升本課程新生最低學費從人民幣30,000元／年優化至人民幣32,000元／年。同時，我們的智能化校舍新生住宿費維持人民幣7,800元／年。未來，我們將繼續堅持「育人為本，教學為本，本科為本」的教育教學理念，堅持「品質核心，教學中心，學生本位，教師主體」的工作思路，深化人才培養模式改革，優化專業學科結構佈局，推進數智化課程改革，探索DeepSeek等AI賦能教育教學，加強師資隊伍建設，做好教學品質保障工作，激發科研創新活力，全面服務學生成長成才，推動學校事業高質量發展。

推動業務多元化，拓展新的增長領域

「十四五」時期，是上海加快建設具有世界影響力的社會主義現代化國際大都市的關鍵五年，也是臨港新片區初步建成具有較強國際市場影響力和競爭力的特殊經濟功能區的關鍵五年，立足本區域對國際化、高技能人才旺盛需求的背景，本集團將大力發展國際教育、成人繼續教育、非學歷職業教育。

國際教育方面，為把握臨港國際化人才機遇，本學院下設國際課程中心，拓展國際課程項目，幫助學生開拓國際視野，便利海外留學；成人繼續教育方面，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學院成人繼續教育在職學生數5,775人；非學歷職業教育方面，本集團積極響應職業教育「1+X」證書制度，深化職業資格培訓，增強學生職業技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學院累計提供398種證書類型的職業資格證書培訓。

把握臨港新片區政策紅利，實現產教城融合發展

臨港為浦東引領區與臨港新片區兩個國家戰略疊加下的雙重特區，承載國家重大戰略使命，作為「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引領區」先行先試的試驗田，臨港聚焦「填補國家空白」領域和新興產業關鍵技術環節的創新發展，將打造更具國際市場影響力和競爭力的特殊經濟功能區。作為國家產教融合試點核心區，借助先進製造產業快速集聚的區位優勢，臨港將有更多產教融合的探索機遇。

面向未來，本集團將充分把握臨港新片區作為「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引領區先行先試試驗田」及「國家產教融合試點核心區」的政策機遇，積極主動服務國家推動職業教育高質量發展的戰略及臨港打造「全球動力之城」的區域發展戰略，始終堅持高質量辦學，培養更多高素質技術技能人才，深度推進融合化、國際化、數字化戰略，深化現代職業教育體系建設。同時，本集團也將持續關注產教融合的最新政策和發展動態，深度對接產業需求與教育教學規律，推動教學場景與生產實踐深度融合，加快向產教融合型大學轉型，努力將本學院建設成為辦學特色更鮮明、具有國際影響力的中國一流民辦大學，爭當中國高等教育高質量發展長跑者。

最新監管發展

2024年9月6日，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商務部頒佈《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4年版)》(「2024年負面清單」)，自2024年11月1日起施行，取代《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高等教育的營運仍列於2024年負面清單中。

除上述披露外，自2023年年報刊發以來概無任何重大最新發展。有關監管最新發展詳情，請參閱2023年年報。

本公司將繼續監察相關法律法規的發展，並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就此作出進一步公告。

財務回顧

收益

收益指於報告期間所提供服務的價值。本集團的收益來自學費、寄宿費、教育相關服務及其他服務。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29.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0.0百萬元或4.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69.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學費及寄宿費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36.6百萬元或4.0%。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名學生的平均學費及寄宿費增長；及(ii)於報告期間教育相關服務及其他服務的收益增加約人民幣3.4百萬元或15.1%。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薪金成本、折舊及攤銷、學生相關開支、合作教育開支、教材開支、食堂餐飲成本及維護開支，以及培訓費用、研發成本、差旅費用、辦公室開支及其他。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5.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4.5百萬元或20.9%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0.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報告期間內教師人數及平均薪資率增加，薪金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7.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0.3百萬元或26.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7.6百萬元；及(ii)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原因是自2023年7月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樓宇及設施的會計估計折舊年限從50年變為30年。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收益減銷售成本。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74.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4.5百萬元或6.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39.9百萬元。

本集團毛利率指本集團毛利佔其收益的百分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率為55.7%，與去年相比下降6.1個百分點。該減少主要由於(i)報告期間內教師人數及平均薪資率增加；及(ii)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原因是自2023年7月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樓宇及設施的會計估計折舊年限從50年變為30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銀行利息收入、校園內的超市及照相館及其他營辦商的經營租賃收入以及其他。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5百萬元或7.9%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5百萬元，主要由於於報告期間內(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其他利息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其他利息收入增加約人民幣4.7百萬元；(ii)經營租賃收入及其他零星收入增加約人民幣3.2百萬元；及(iii)政府補助及銀行利息收入減少人民幣4.5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本學院相關廣告產生的開支，包括勞動報酬、宣傳手冊成本、運輸開支、電訊開支及業務招待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9百萬元或25.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5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為加強招生宣傳的僱員薪酬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包括行政員工的薪金開支、後勤費用、用作行政用途的汽車及設備折舊、專業服務開支、差旅開支、招待開支、辦公室開支及其他。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9.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0.9百萬元或20.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0.2百萬元，主要由於於報告期間內：(i)行政人員人數及平均薪資率增加導致行政薪金支出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0.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4百萬元或9.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5.1百萬元；(ii)本集團對升級及翻新現有校舍(如公共教學大樓及新北門等)，後勤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9百萬元或73.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2.9百萬元；及(iii)辦公費用、差旅費及招待費增加約人民幣12.7百萬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

融資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4.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3百萬元或9.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7.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規模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59.4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29.9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298.3百萬元，較去年約人民幣379.3百萬元同比減少約21.4%。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6.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1.3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4.7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減少。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由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5.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2.7百萬元或125.8%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8.4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第四期校舍建設項目計息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現金主要用於為營運資金需求、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提供資金，以及償還計息銀行借款以及相關利息開支。於報告期間，我們主要利用經營所得現金以及計息銀行借款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未來，我們相信將以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計息銀行借款、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不時自資本市場募集的其他資金的綜合方式滿足流動資金需求。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針對其庫務政策採納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始終滿足其資金需求。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2,407.3百萬元，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318.5百萬元同比增加約3.8%。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學院第四期學校場所建設以及維護及升級現有學校場所。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6.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75.7百萬元或34.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0.4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增加資金回報率所致。

計息銀行借款

計息銀行借款主要包括短期營運資金貸款及用作建設學校場所的長期項目貸款。

我們向銀行貸款以補充我們的營運資金及為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829.9百萬元均以人民幣計值。我們銀行借款的平均實際年利率降至約3.65%(2023年：約3.83%)。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間的資本開支主要與本學院第四期學校場所建設、維護及升級現有學校場所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92.5百萬元。

承擔

資本承擔主要與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下表載列截至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4,388	88,979

或然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校園設施建設供應商建橋學院公司逾期支付工程款總額人民幣8,256,000元及因逾期支付工程款而產生的利息約人民幣113,000元向中國浦東新區人民法院提出兩項索償。於2024年12月31日，建橋學院公司兩個銀行賬戶人民幣8,369,000元已被浦東新區人民法院按原告要求凍結。截至本公告之日期，上海市浦東新區人民法院尚未對該訴訟作出最終判決。本集團認為，基於現有證據並經徵詢法律意見，該等索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於2023年12月31日：無)。

主要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毛利率	55.7%	61.8%
純利率	23.1%	30.5%
資產回報率	5.6%	7.5%
股本回報率	9.7%	13.1%
流動比率	0.8	0.9
利息覆蓋倍數	12.0	16.3
淨負債權益倍數	0.2	0.1
財務槓桿倍數	0.4	0.4
總資產負債率	0.2	0.2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年內毛利除以收益。
- (2) 純利率等於年內除稅後純利除以收益。
- (3) 資產回報率等於年內純利除以年末資產總值。
- (4) 股本回報率等於年內純利除以年末權益總額。
- (5) 流動比率等於年末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6) 利息覆蓋倍數等於一個年度的除息稅前溢利除以同一年度的融資成本。
- (7) 淨負債權益倍數等於年末計息銀行貸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後除以年末權益總額。
- (8) 財務槓桿倍數等於年末債務總額除以年末權益總額。債務總額包括所有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9) 總資產負債率等於年末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年末資產總值。

財務槓桿倍數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財務槓桿倍數為0.4，較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槓桿倍數保持穩定。

外匯風險管理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大部分收支均以人民幣計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對其營運或流動資金造成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的外匯以滿足其本身的外匯要求，並將採取切實有效的措施防止匯率風險。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亦無其他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事項。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即時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款餘額為人民幣829.9百萬元，其中人民幣666.4百萬元以本集團對學費及寄宿費的權利作抵押，其他由建設第四期人才中心的收費權作為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1,889名全職僱員(於2023年12月31日：1,793名僱員)。本集團根據行業慣例及其業績表現，定期檢討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外部及內部培訓計劃。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由地方政府管理的各項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金、醫療保險、職業傷害保險、生育保險及失業保險。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薪酬總成本為人民幣405.1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38.7百萬元)。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3月28日，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向於2025年6月4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0.10港元的末期股息(「2024年末期股息」)。有關提議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5年3月28日起：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濤女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經上述變動後，提名委員會將由趙東輝先生(主席)、胡戎恩先生、陳百助先生及劉濤女士組成。

上述變動乃應將於2025年7月1日生效的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而作出。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的整體表現發揮重要作用，董事會認為，實施有關變動可增強董事會的效力及多元化，進一步提升本公司整體的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劉濤女士於提名委員會履新。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5月11日(星期日)舉行，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載並寄發予需要印刷本的股東。

股息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宣派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1港元。

於2025年3月28日(星期五)，董事會決議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1港元。2024年末期股息擬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派付，因此須獲得股東批准。於2025年5月11日(星期日)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需要印刷本的股東。

經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或前後向於2025年6月4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2024年末期股息。連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1港元，2024年總股息為每股0.20港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的股息支付率為34.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有權出席於2025年5月11日(星期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自2025年5月6日(星期二)起至2025年5月11日(星期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釐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為2025年5月11日(星期日)。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5年5月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

為釐定股東收取2024年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4日(星期三)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有權獲發2024年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為2025年6月4日(星期三)。為符合資格收取2024年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5年6月3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2024年末期股息的派付日期預計為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或前後。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督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已遵守標準守則。

同時，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其他上市證券(包括上市規則定義的庫存股份)。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另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信託契據條款於聯交所購買合共901,5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2,794,520港元。

審核委員會及年度財務資料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連同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就年度業績公告之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但摘自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所頒佈之國際審計準則審核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財務資料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董事會批准。

刊載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enchedugroup.com)。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需要印刷本的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站。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
「本公司」	指	上海建橋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新中國聯屬實體，或視乎文義所指，就於本公司成為目前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指於有關時間從事現時的本集團業務的實體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建橋集團」	指	上海建橋(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0年11月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新登記股東擁有。其為本公司的聯屬實體
「建橋投資」	指	上海建橋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1999年8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建橋集團全資擁有。其為本公司的聯屬實體

「建橋學院公司」	指	上海建橋學院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20年9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中建橋集團擁有90%股權而建橋投資擁有10%股權。其為本公司的聯屬實體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教育部」	指	中國教育部
「新中國聯屬實體」	指	建橋學院公司及學校擁有人(各自為本公司聯屬實體)之統稱
「新登記股東」	指	建橋集團的股東，即周星增先生、鄭祥展先生、趙東輝先生、施銀節先生、金銀寬先生、陳勝芳先生、陳智勇先生、周天明先生、包建敏先生、王華林先生、王成光先生、陳銘海先生、陳勝財先生、黃春蘭女士及鄭巨興先生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學校擁有人」	指	建橋學院公司的股東，即建橋集團及建橋投資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11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學院」或 「上海建橋學院」	指	一間於2000年6月28日至2021年8月9日以「上海建橋學院」的名義作為民辦非企業單位及自2021年8月10日起以「上海建橋學院有限責任公司」的名義作為一家有限公司於中國經營的學院，於相關民辦學校辦學許可證中簡稱為「上海建橋學院」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長江三角洲」或 「長三角」	指	包括中國江蘇、浙江、安徽及上海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上海建橋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趙東輝

上海，2025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東輝先生及丁哲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瓊海先生、趙佳俏女士及李慧惠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百助先生、胡戎恩先生及劉濤女士。

中文公司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識別。如在中國成立的實體或企業中文名稱與英文譯名有任何出入，概以中文名稱為準。